证券代码：688101　　证券简称：三达膜　　公告编号：2021-001

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达膜”或“公司”）原独立董事夏海平先生已向公司董事会提交辞职报告，申请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已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36)。

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候选人关瑞章先生进行了资格审查，提请关瑞章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若关瑞章先生被股东大会选举为独立董事，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关瑞章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任期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关瑞章先生尚未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独立董事网络课程培训，作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已经承诺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最近一期科创板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科创板独立董事学习证明。关瑞章先生作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一致认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关瑞章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禁止任职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资格，且提名、审议程序合法有效。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关瑞章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该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19 日

附：关瑞章先生简历

关瑞章先生，男，1953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原集美大学党委常委、副校长、二级教授，中科院水生所博导，享受国务院政府津贴。1982 年 2 月-1996 年 12 月，任厦门水产学院助教、讲师；1997 年 1 月-2013 年 7 月任集美大学水产学院副教授、教授、硕士生导师、中科院水生所博士生导师(2002 年 7 月-2013 年 7 月)、集美大学党委常委、副校长(2005 年 2 月-2013 年 7 月)、中国水产学会副理事长（2005 年 7 月-2013 年 7 月）、国家教育部水产学科指导委员会委员(2005 年 7 月-2013 年 7 月)、教育部“鳗鲡现代产业技术工程研究中心”主任(2009 年 7 月-2013 年 7 月)；2013 年 8 月退休。

截至目前，关瑞章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 5%股份以上的股东、控股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任职要求。

证券代码：688101　　证券简称：三达膜　　公告编号：2021-002

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计入民币 1,2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承诺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在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的 12 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该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9 年 10 月 16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925 号)，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8,347.00 万股，本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8.26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52,416.22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45,024.66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9 年 11 月 12 日全部到位，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致同验字(2019)第 350ZA0041 号”(验资报告)。公司依照规定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监管。具体情况详见 2019 年 11 月 14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计划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1	无机陶瓷纳滤芯及其净水器生产线项目	50,000.00	50,000.00
2	纳米过滤膜材料制备及成套膜设备制造基地项目	36,000.00	36,000.00
3	特种分离膜及其成套设备的制备与生产项目	30,000.00	30,000.00
4	膜材料与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5,000.00	5,000.00
5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20,000.00	20,000.00
合计		141,000.00	141,000.00

公司募投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1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三达膜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0-015)。

三、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基本情况

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为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维护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拟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的生产经营。

公司超募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024.66 万元，本次拟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人民币 1,200 万元，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29.82%。公司最近 12 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未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 30%，未违反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四、相关说明及承诺

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将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形，旨在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维护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公司承诺：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仅在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中使用；在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的 12 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

五、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的相关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六、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超募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规定，该事项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综上，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规定。

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且已经上市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批准、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程序，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七、上网公告附件

(一) 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出具的《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19 日

证券代码：688101　　证券简称：三达膜　　公告编号：2021-004

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 年 2 月 3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1 年 2 月 3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福建省厦门市集美区锦亭北路 66 号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1 年 2 月 3 日

至 2021 年 2 月 3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2.00	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1)人
2.01	关于选举关瑞章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 2021 年 1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予以披露。公司将在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1、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五)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 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88101	三达膜	2021/1/28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1 年 2 月 2 日 9:00-11:30,13:00-16:00

(二)登记地点：福建省厦门市集美区锦亭北路 66 号办公楼 3 层。联系电话：0592-6778016，传真：0592-6778156

(三)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委托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 1)、股票账户卡；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能证明法人股东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 1)；

3、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登记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

4.公司股东或代理人可直接到公司办理登记，也可以通过信函方式进行登记，在来信上须写明股东名称/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需附上上述第 1、2 款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出席会议时需携带原件，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须在登记时间 2021 年 2 月 2 日下午 16:00 前送达登记地点。

(四)注意事项

股东或代理人在参加现场会议时需携带上述证明文件原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费自理。

(二)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福建省厦门市集美区锦亭北路 66 号办公楼 3 层

联系电话：0592-6778016

联系人：陈文生、黄剑婷

特此公告。

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19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1 年 2 月 3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2.00	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关于选举关瑞章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 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 100 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 10 名，董事候选人有 12 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 1000 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 5 名，董事候选人有 6 名；应选独立董事 2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 3 名；应选监事 2 名，监事候选人有 3 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4.01	例：陈××	√	–	√
4.02	例：赵××	√	–	√
4.03	例：蒋××	√	–	√
……	……	√	–	√
4.06	例：宋××	√	–	√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2)人		
5.01	例：张××	√	–	√
5.02	例：王××	√	–	√
5.03	例：杨××	√	–	√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6.01	例：李××	√	–	√
6.02	例：陈××	√	–	√
6.03	例：黄××	√	–	√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 100 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 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 5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 500 票为限，对议案 4.00 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 500 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88101　　证券简称：三达膜　　公告编号：2021-003

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1 年 1 月 1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1 月 13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叶胜先生主持，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经与会监事审议和投票表决，会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规定。

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1 月 19 日

证券代码：603681　　股票简称：永冠新材　　编号：2021-005
转债代码：113612　　转债简称：永冠转债

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506 号文核准，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8 日公开发行了 520 万张(52 万手)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52,000.00 万元，期限 6 年。债券简称“永冠转债”，债券代码“113612”。公司控股股东吕新民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郭雪燕女士、永献(上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连冠(上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永爱(上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共计配售永冠转债 3,274,980 张，即 32,749.80 万元，占发行总量 62.98%，其中吕新民先生认购 2,434,180 张，占发行总量 46.81%，郭雪燕女士认购 468,260 张，占发行总量 9.01%，永献(上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认购 174,550 张，占发行总量 3.36%，连冠(上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认购 104,360 张，占发行总量 2.01%，永爱(上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认购 93,630 张，占发行总量 1.80%。永冠转债于 2021 年 1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2021 年 1 月 7 日至 2021 年 1 月 8 日期间，吕新民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郭雪燕女士、永献(上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连冠(上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永爱(上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合计减持永冠转债 520,000 张，占发行总量 10.0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9 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3)。

2021 年 1 月 18 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吕新民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郭雪燕女士、永献(上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连冠(上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永爱(上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通知，吕新民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郭雪燕女士、永献(上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连冠(上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永爱(上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于 2021 年 1 月 15 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合计减持永冠转债 520,000 张，占发行总量 10.00%，具体变动明细如下：

持有人	减持前持有数量(张)	减持前占总发行量比例	减持数量(张)	减持后持有数量(张)	减持后占发行总量比例
吕新民	1,914,180	36.81%	0	1,914,180	36.81%
郭雪燕	468,260	9.01%	468,260	0	0.00%
永献(上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74,550	3.36%	0	174,550	3.36%
连冠(上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04,360	2.01%	0	104,360	2.01%
永爱(上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93,630	1.80%	51,740	41,890	0.81%
合计	2,754,980	52.98%	520,000	2,234,980	42.98%

注：上表各分项比例之和与合计尾数的差异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特此公告。

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十九日

股票代码：600312　　股票简称：平高电气　　编号：临 2021-002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诉讼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立案受理，尚未开庭。

●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原告。

● 涉案的金额：货款 17,369,964.66 元、逾期付款损失 1,280,648.64 元(暂计至 2020 年 8 月 10 日)、违约损失 314,100 元、本案律师费、保险费、诉讼费等费用。

●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基于谨慎性原则，河南平芝已对华力特公司应收账款 17,369,964.66 元全额计提坏账准备，预计减少上市公司 2020 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 15,889,912.80 元，最终对上市公司损益的影响，以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河南平芝高压开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平芝”)就与深圳市华力特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力特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向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近日，河南平芝收到《受理案件通知书》([2021]粤 0391 民初 1321 号)，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已经正式立案受理。现将诉讼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诉讼的基本情况

2017 年 6 月 17 日，河南平芝与华力特公司签订《设备采购合同》，约定华力特公司向河南平芝采购 245kV SF6 全封闭组合电气设备，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 19,543,600 元，后双方确认总金额调减为 19,376,560.69 元。同日，双方签订《设备采购合同增补合同》，约定华力特公司向河南平芝采购 245kV GIS 增补部件，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 949,500 元，后双方确认总金额调减为人民币 924,943.97 元。合同签署后，河南平芝按约定向华力特公司交付了合同项下设备，华力特公司在支付《设备采购合同》项下预付款 2,931,540 元后未再支付任何到期货款。经多次催要，华立特公司迟迟未能支付合同项下应付货款。

河南平芝就上述合同纠纷向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对华力特公司提起诉讼。因河南平芝向华力特公司交付的合同项下设备用于尼泊尔马相迪变电站项目，属于涉外商事案件。河南平芝向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提出撤诉申请。2020 年 10 月 28 日，河南平芝收到《民事裁定书》([2020]粤 0305 民初 27448 号)，准许撤诉。2020 年 10 月 30 日，河南平芝就该案件向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另行提起诉讼，要求华力特公司支付货款 17,369,964.66 元、逾期付款损失 1,280,648.64 元(暂计至 2020 年 8 月 10 日)、违约损失 314,100 元、本案律师费、保险费、诉讼费等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22 日、2020 年 11 月 3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诉讼进展公告》。

二、诉讼进展情况

2021 年 1 月 18 日，河南平芝收到《受理案件通知书》([2021]粤 0391 民初 1321 号)，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已正式立案受理河南平芝与华力特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

三、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等的影响

基于谨慎性原则，河南平芝已对华力特公司应收账款 17,369,964.66 元全额计提坏账准备，预计减少上市公司 2020 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 15,889,912.80 元，最终对上市公司损益的影响，以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相关案件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 月 19 日

证券代码：688022　　证券简称：瀚川智能　　公告编号：2021-002

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暨提前终止减持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张洪铭先生直接及间接合计持有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8,001,43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40%。其中直接持有公司 1,473,633 股，占公司总股本 1.36%，此外，张洪铭先生通过苏州瀚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 6,527,80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04%。上述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 日披露了《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0-031)。截至 2021 年 1 月 18 日，张洪铭先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1,072,0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99%，剩余股份本次将不再减持，张洪铭先生决定提前终止本次减持计划。

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8 日收到张洪铭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结果暨提前终止减持计划的告知函》，具体如下：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张洪铭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8,001,436	7.40%	IPO 前取得；8,001,436 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 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其他情形：提前终止本次集中竞价减持计划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张洪铭	1,072,000	0.99%	2020/8/24 ~ 2020/9/29	集中竞价交易	39.88 – 43.58	44,406,935	未完成；401,633 股	6,929,436	6.42%

(二) 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 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 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 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结合目前市场行情走势，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判断，张洪铭先生决定提前终止本次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

特此公告。

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19 日

证券代码：603187　　证券简称：海容冷链　　公告编号：2021-004
债券代码：113590　　债券简称：海容转债
转股代码：191590　　转股简称：海容转股

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注册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在海南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海容冷链(海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公司”)。

近日，公司已完成海南公司的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海南省海口市行政审批服务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具体注册信息如下：

1、公司名称：海容冷链(海南)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105MA5TUCU69W

3、类　型：有限责任公司

4、法定代表人：邵伟

5、注册资本：壹仟万元整

6、成立日期：2021 年 01 月 11 日

7、营业期限：长期

8、注册地址：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秀英街道秀华路 3 号办公楼附楼 903 号房

9、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一般项目：制冷、空调设备制造；制冷、空调设备销售；自动售货机销售；电子产品销售；机械设备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日用百货销售；广告制作；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国内贸易代理；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国际货物运输代理；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特此公告。

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19 日

证券代码：600693　　证券简称：东百集团　　公告编号：临 2021—002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股票出售完毕暨终止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出售完毕所持有的全部公司股份，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信息披露工作指引》等有关要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2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 2019 年 1 月 18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24 个月(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3 日、2019 年 1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其他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

截止 2019 年 5 月 7 日，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通过“国通信托?紫金 16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账户完成股票购买，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买入公司股票 25,850,86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88%。相关股份锁定期为 12 个月，上述股份锁定期已于 2020 年 5 月 8 日届满(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其他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

二、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股份出售情况及后续工作

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于 2021 年 1 月 17 日届满，截止 2021 年 1 月 15 日，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即“国通信托?紫金 16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合计 25,850,865 股已全部出售完毕，相关计划账户资产全部为货币性资产。根据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完毕并终止，后续将根据相关约定进行财产清算及分配等相关工作。

特此公告。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19 日

证券代码：601966　